

2014年婚姻(修訂)條例草案 委員會 會議

日期：2014-4-29

上午：9:00

地點：立法會綜合大樓會室 1

劉瑞儀 基督教幼兒教育家長協會

主席、各位議員早晨，今天我是代表家長出席這個2014年婚姻(修訂)條例草案，我是堅決反對這條例。

作為家長要保護孩子健康地成長，健康包括身、心、靈，要教導孩子有正確的價值觀。婚姻是一男一女，一生一世的觀念，是祝福和繁衍後代的。

上星期在電視上看見一對父母，因女兒認自己是同性戀者，那母親回應說：(起初有不開心，但後來接受了)

以我所知人的第一時間反應是他最真實的反應，她看到女兒有這種逆性行為，作為母親既痛心又憐恤女兒。我看見那對父母對女兒的愛，明知女兒的選擇錯誤卻接納她，這是父母的愛但這是一種錯誤的愛。這錯誤的愛會帶來他們的女兒繼續傷害自己。

現代人因自己的個人的喜好對代大自然，破壞大自然令世界的天氣大變。有厄爾尼諾現象、拉尼娜現象。

同樣當我們在兩性中有錯誤的選擇和思想也帶來很大的傷害。

有一位同性戀的歌星被訪問時，她說：她希望結婚、希望有家庭、希望有小朋友，但她說若要孩子就要領養。

為甚麼呢？

因為她跟她的同性伴侶沒法生孩子，同性怎能生下一代呢？

這種愛是違反自然律，違反真理的，因這一種錯誤的愛。
懇請各位議員以真理立法，為香港帶來長遠的福祉。